广东海事局2019年上半年

辖区安全形势分析报告

2019年上半年，广东海事局认真贯彻交通运输部、部海事局和广东省关于水上交通安全工作的各项工作部署，围绕水上交通安全监管中心工作，扎实开展水上交通安全专项治理、防范船舶碰撞桥梁专项治理、共建“平安西江”“平安北江”活动，组织做好岁末年初、春运、全国“两会”“安全生产月”等重点时段安全保障，认真做好雾、洪水、台风等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全面实施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保障了辖区安全形势总体稳定。

现对辖区今年上半年安全形势、事故发生规律和风险管控等进行总结分析，并提出下半年特重大事故防控工作部署。

一、辖区安全形势评估

（一）辖区事故四项指标

2019年上半年，辖区列入统计范围的水上交通事故19起，死亡失踪18人，沉船5艘，经济损失约3519.27万元，与2018年上半年同期相比，事故四项指标**两降两升**，其中死亡失踪人数、沉船艘数分别下降了30.8%和16.7%，事故起数、直接经济损失分别上升了11.8%和113.9%（见表1、图1）。与近三年同比**三降一升**：事故总数下降1.7%、死亡失踪人数下降10%、沉船艘数下降11.8%，直接经济损失上升99.1%;与近五年同比**一降一平两升**：沉船艘数下降26.8%、事故总数持平、死亡人数上升12.5%、直接经济损失上升110%（见表2）。

|  |  |  |  |  |
| --- | --- | --- | --- | --- |
| 对比期 | 事故（起） | 死亡失踪（人） | 沉船（艘） | 直接经济损失（百万元） |
| 2019年1-6月 | 19 | 18 | 5 | 3519.27 |
| 2018年1-6月 | 17 | 26 | 6 | 1645 |
| 同比 | **11.8%** | **-30.8%** | **-16.7%** | **113.9%** |

表1 2019年上半年事故四项指标对比

图1 2019年上半年事故四项指标对比

|  |  |  |  |  |
| --- | --- | --- | --- | --- |
| 对比期 | 事故（起） | 死亡失踪（人） | 沉船（艘） | 直接经济损失（百万元） |
| 2019年1-6月 | 19 | 18 | 5 | 3519.27 |
| 近三年同期平均数 | 19.33 | 20 | 5.67 | 1767.67 |
| 同比 | **-1.7%** | **-10.0%** | **-11.8** | **99.1%** |
| 近五年同期平均数 | 19 | 16 | 7 | 1676.20 |
| 同比 | **持平** | **12.5%** | **-28.6%** | **110.0%** |

表2 与近三年、近五年同期平均数相比

（二）辖区险情情况

2019年上半年，广东省海上搜救中心共接到各类遇险报警181宗，协调派出救助船舶861艘次，救助飞机39架次；遇险人员1465人，获救1428人，死亡、失踪37人，人命搜救成功率97.5%，同比上升了1.6个百分点；遇险船舶228艘，获救194艘，船舶获救成功率85.1%，同比下降了0.3个百分点。

上半年死亡人数重要指标大幅度下降，综合辖区事故、险情情况，显示辖区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二、上半年事故统计分析

（一）事故水域分布：珠江口水域6起（死亡9人），粤东海域3起（死亡2人），粤西海域3起（死亡2人）,珠三角内河2起（死亡1人），南海海域2起（死亡1人），西江水域2起（死亡2人），北江水域1起（死亡1人）。事故水域集中在珠江口和粤东、粤西海域（见图3）。

图3 事故水域分布

（二）事故类型：其他事故9起（死亡8人），碰撞事故4起（死亡5人），自沉事故3起（死亡3人），触碰事故2起（死亡1人），搁浅事故1起（死亡1人）。其他类型事故较为多发（见图4）。

图4 事故类型

（三）事故等级：一般等级事故18起，较大等级事故1起。

（四）事故船舶类型：事故共涉及23艘船舶，其中：散货船8艘，砂石船4艘，干货船、渔船各3艘，集装箱船2艘，油船、工程船、农自用船各1艘。散货船、砂石船、干货船和渔船发生事故较多(见图5)。

图5 事故船舶类型

（五）事故发生时间段：0000-0600时间段8起，0600-1200时间段6起，1200-1800时间段2起，1800-2400时间段3起。夜间时间段事故多发（见图6）。

图6 事故发生时间段

（六）事故发生月份：1月份5起，2月份1起，3月份3起，4月份5起，5月份2起，6月份3起。1月份和4月份事故较多（见图7）。

图6 事故发生月份

三、上半年辖区事故主要规律

（一）安全形势稳定向好方面

2019年上半年安全形势总体稳定，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死亡失踪人数明显减少。今年上半年辖区水上交通事故共死亡失踪18人，同比去年26人减少了8人，下降幅度达30.8%。我们通过开展安全大检查、专项治理行动、区域巡航和执法、船公司安全管理、船员履职检查等工作，进一步强化现场安全监管，加大违法处罚工作力度，构建严管安全氛围，有力促进了辖区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二是**较大事故控制成效明显。我们紧紧围绕重点水域、重点船舶、重点时段，全面管控辖区重大风险，形成了“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预警预控、应急响应、持续改进”的风险防范闭环管理，实现“事后整治向事前预防、风险管控全过程控制”的监管模式转变，有效预防辖区重大事故和重复性事故的发生。上半年发生较大等级水上交通事故1起，同比去年上半年的3起大幅下降了66.7%，较大事故控制成效比较明显。

**三是**涉客船舶安全形势稳定。今年上半年没有发生涉及客船的水上交通事故，去年上半年发生了一起涉及客滚船的事故。春运开始前，我们精心组织协调，针对涉客船舶进行全面安全检查，共检查涉客船舶1023艘，发现隐患94项，全部按要求在春运前进行整改。春运期间，我们充分发挥党员先锋队、青年突击队的作用，强化现场巡航检查，按照“六严”要求，对高速客船、客滚船、各地水上旅游船、陆岛运输客船等客运船舶保持持续的严管态势，取得了2019年春运涉客船舶零事故、零伤亡的成绩。

**四是**深中通道、海上风电等重点施工水域安全形势持续稳定。上半年没有发生列入统计的水上交通事故。按照《广东海事局关于做好重点涉水工程项目建设服务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我们主动跟踪服务、加强协作配合、优化审批流程、创新监管模式等措施支持服务辖区涉水工程建设；在内网上建立了“重点涉水工程项目动态跟踪管理系统”和“水上水下活动审核系统”，全面掌握辖区涉水工程建设动态，及时协调解决海事监管服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二）安全形势不太稳定方面

**一是**珠江口水域事故较多。上半年珠江口水域共发生6起事故，占辖区事故总数的近三分之一，死亡失踪9人，占死亡失踪总人数的一半，上半年唯一的一起较大事故也是发生珠江口水域。

**二是**其他类型事故多发且造成较多人员死亡失踪。上半年，共发生9起人员失足落水、坠落货舱、触电等其他类型的水上交通事故，占辖区事故总数的近一半，是事故数量指标上升的主要原因之一。死亡失踪8人，占辖区事故死亡失踪人数的44.4%。

**三是**散货船事故多发。上半年有8艘散货船发生事故，占事故船舶总数的34.8%；共导致7人死亡或失踪，占死亡失踪人数的38.9%。

**四是**运砂船舶自沉的风险大。上半年发生3起运载海砂的船舶自沉事故，共造成3人死亡，其中：一起是较大事故，造成3人死亡；另2起是一般等级事故，虽然没有人员死亡，但每艘船上的船员都超过10人（均为11人），如果不是救援及时，就有可能变成重大等级事故，安全风险非常大。

**五是**船舶碰撞桥梁的风险大。上半年发生列入统计的船碰桥事故1起，虽然没有造成人员伤亡，但导致春运期间广深高速东洲大桥封闭一条车道进行维修，社会影响较大。此外，上半年还发生了7宗船舶触碰桥梁的险情，超过了前两年全年险情的总数，船碰撞桥的风险较大。

**六是**商渔船碰撞的风险大。上半年发生3起商渔船碰撞事故，共造成5人死亡失踪，占死亡失踪总人数的27.8%。随着南海海区休渔期的结束，大量的渔船出海作业，商渔船碰撞的风险将进一步增大。

四、第三季度监管工作部署

根据上半年及往年下半年事故规律,结合当前的辖区安全风险情况和季节性安全工作特点，提出以下监管工作部署：

（一）全力做好防台防汛工作。第三季度防台防汛工作是海事部门的重点工作之一。根据预测，今年登陆或严重影响我省的台风有4-6个，其中有1-2个强度较强，并伴随出现1-2次严重风暴潮灾害，防台防汛形势十分严峻。

（二）进一步加强珠江口水域安全综合治理。根据往年事故规律研究，珠江口水域事故主要是船舶碰撞和自沉事故。因此，环珠江口各相关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安全综合治理，有效防范船舶碰撞和自沉事故。

（三）加强砂石船安全监管。砂石船安全风险大，事故较为多发，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大安全监管工作力度，减少砂石船事故发生。

（四）持续做好涉客船舶安全监管。暑假已经到来，水上出行、观光旅游的旅客数量大幅增加，由于涉客船舶载人多，安全风险非常大。

（五）加强船碰桥的防范工作。按照之前的工作部署，扎实推进防范船碰桥专项治理工作。

（六）加强人员落水和工伤事故防范工作。上半年人员落水和工伤事故多发是造成事故总数较多的主要原因之一，各单位要认真总结分析辖区上半年的事故规律，进一步做好人员落水和工伤事故的安全防范工作。

（七）加强商渔船碰撞防范工作。今年珠江水系休渔期6月30日已经结束，南海休渔期也将于8月15日结束，捕鱼作业逐渐繁忙起来，商渔船碰撞的风险进一步增大，各单位要充分掌握这一规律特点，认真做好商渔船碰撞的安全防范工作。